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16年2月25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卫国先生主持，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全部9名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本次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锁；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事宜；

9、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其他授权与终止事项；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

需 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杭州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固废处理产业链，提升公司危险废物综合利用的能力，公司拟对非关联方杭州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德环保”）进行增资。增资后，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持有新德环保51%股权。交易如下：

（一）交易概述

新德环保是注册在浙江省杭州建德的一家专门处理废有机溶剂的危废处理企业。高能环境和新德环保原股东拟以现金方式向新德环保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将持有新德环保51%股权，新德环保原股东持有其49%的股权。本次增资总额为8,000万人民币，其中7,000万元由公司投资，1,000万元由新德环保原股东投资。

（二）交易标的公司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建华

公司类型：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

注册地址：建德市梅城镇南丰路588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330182000019195

注册资本：1,050.00万元

营业期限：2002年6月24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主营业务为医药废物、精（蒸）馏残渣、废卤化有机溶剂、废有机溶剂、废有机溶剂的收集、贮存、利用；不带储存经营其他化学品：四甲基氢氧化铵、N，N-二异丙基乙胺（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合成香料精制及复配。一般经营项目：废有机溶剂、有机溶剂

废物处理技术的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

2、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新德环保最近一年及一期日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1月30日
总资产	32,683,109.71	36,613,939.94
所有者权益	20,946,607.15	22,921,308.39
项目	2014年1月-12月	2015年1月-11月
营业收入	33,269,311.44	38,921,264.45
利润总额	1,960,252.24	2,431,113.19
净利润	1,470,189.18	2,000,215.96

3、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无

4、此次增资前新德环保股权结构：

出资者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吴建华	840.00	80.00
黄桂香	105.00	10.00
韩媛	105.00	10.00
合计	1,050.00	100.00

5、增资后股权结构

出资者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高能环境	1,283.73	51.00
吴建华	986.71	39.20
黄桂香	123.34	4.90
韩媛	123.34	4.90
合计	2,517.12	100.00

（三）拟签署的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投资结构：高能环境和新德环保原股东向新德环保以现金方式增资，高能环境增资后持有新德环保 51%的股份，原股东增资后持有新德环保 49%的股份。

投资金额：投资总额为 8,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7,000 万元由高能环境投资，1,000 万元由新德环保原股东投资。

盈利保证：此次增资 8,000 万元，主要用于新德环保 3 万吨/年综合利用搬迁入园技改项目，项目预计 2017 年建成。作为投资的必要条件，公司原股东对 2018 年-2020 年业绩做出如下保证：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公司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1,500 万元、1,700 万元、2,000 万元；若公司实际净利润低于盈利保证，则原股东须以双方协商通过的方式给予投资人以补偿。

新德环保董事会：投资完成后，新德环保的董事会将由 5 位董事组成，其中高能环境推举的董事占 3 个席位。

（四）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宜进一步拓宽了公司在危险废物处置行业的业务领域，尤其是增强了公司对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方面的处置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规划，有利于公司未来主营业务长期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审议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秘书在本次董事会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召开上述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根据监管部门规定选择投票方式，适时向股东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并负责筹备上述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5日